

质疑函

一、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

质疑供应商：宁波今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庆丰路799弄1号702-11 邮编：315034

联系人：jyw1ky1 联系电话：

授权代表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地址：_____ 邮编：_____

二、质疑项目基本情况

质疑项目的名称：北仑区临港经济示范区配套学校新建工程交互一体机

质疑项目的编号：BLZFCG2025006

采购人名称：宁波市北仑区教育局

采购文件获取日期：2025年02月20日

三、质疑事项具体内容

质疑事项1：在触控一体机智能交互平板产品中，技术要求，硬件设计的第1条参数 ★整机内置音箱顶置朝前发声，2.2声道扬声器，额定总功率≥60W。参数设置不合理存在排他性条款

事实依据：1、对于标准的多媒体教室，扬声器的总功率并不是越大越好，市面上主流厂家均采用2.0声道、2.1声道，总功率在30w~50w不等，满足上述参数的仅希沃一家，属于排斥其他供应商而有意设置的排他性条款，结合前后参数功能的要求及描述，显然是个别投标人及厂商人员串通相关人员，进行利益勾结指定“希沃”品牌作为唯一中标品牌。 2、招标文件中此条参数描述与希沃检测报告完全一致，（完整检测报告如下附件）我们理解功能描述可能存在通用话术，但高度雷同显然不是巧合，具有严重的排他性、指向性。

法律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二十条招标文件，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排斥潜在供应商。

质疑事项2：在触控一体机智能交互平板产品中的技术要求，三、主要功能的第8条参数 ▲整机系统支持人工智能画质调节模式，启用后当屏幕出现人物、建筑、夜景等元素时，自动调整画质参数；支持人工智能空间感知音效模式，通过内置麦克风采集环境声音自动生成符合当前环境的音量、音效。（提供功能界面截图）。该参数未明确说明技术标准或行业通用性，可能指向希沃品牌独有的技术，具有排他性；市面上其他主流品牌（如海信、创维、鸿合等）都不支持类似功能未被提及，存在限制其他品牌参与投标的可能；在实际教学场景中的必要性，是否为教学刚需或者是为特定品牌的技术优势而设置；

事实依据：经我方调研，其他品牌也具备类似功能，但招标文件未提及，显然是为希沃量身定制；要求提供功能界面截图，但未明确截图的真实性验证方式，不具备实际验证意义。

法律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三十二条，招标人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、排斥潜在投标人

质疑事项3：在触控一体机智能交互平板产品中的技术要求，五、内置OPS模块的第3条参数 ★采用按压式卡扣，无需工具即可快速拆卸OPS模块。该参数设置存在明显的指向性和排他性

事实依据：经我方调研，市面上所有厂家鸿合、海信、长虹、海康威视、东方中原、创维、欧帝、创凯、昊润、中电、联想等均通过螺丝方式固定，且该方式已经沿用多年。按压卡扣设计为希沃厂家独有设计，该参数描述与希沃检测报告几乎一致，希沃检测报告及ops模块卡扣实际图片如下。该参数属于希沃的控标参数，具备倾向性、唯一性。

法律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二十条。招标文件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排斥潜在供应商。

质疑事项4：在触控一体机智能交互平板产品中的技术要求，五、内置OPS模块的第12条参数 ▲支持终端设备运行时无需运行独立的虚拟化系统，终端设备配置的IP与进入云桌面镜像后的IP能够保持一致，同一个终端无需使用多个IP，简化运维管理与网络规划复杂度。（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）。该技术要求是否为行业通用标准？还是特定品牌独有的技术实现？参数设置极其不合理

事实依据：经我方调研，市面上所有厂家鸿合、海信、长虹、海康威视、东方中原、创维、欧帝、创凯、昊润、中电、联想等均不具备一体机和OPS使用同一个IP，只有希沃一家厂家具有，且该技术要求并非行业通用标准，具有强烈的排他性

法律依据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二十条，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排斥潜在供应商

四、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

请求：本次招标参数具有很明显的倾向性，行业内能做到标书中所要求的，只有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旗下的“希沃”品牌，如果希望选用该品牌请改为单一来源采购项目，当前该项目其他投标人完全不具备竞争性，明显排斥“希沃”以外的任何潜在投标人，严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。对此我公司迫切要求采购要遵循法律法规，依法对参数进行打回并组织专家组重新进行参数论证。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或授权代表）签字(签章)：

公章：

质疑提交日期：2025年02月22日

质疑函制作说明：

1.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，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。
2.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，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“授权代表”的有关内容，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。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、代理事项、具体权限、期限和相关事项。
3.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，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。
4.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、明确，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。
5.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。
6.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，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；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，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、主要负责人，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，并加盖公章。